

证券代码：872220

证券简称：乐誓股份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上海乐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峰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与公司原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一致，公司不再聘用该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

事会提议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乐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乐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3 日